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G HING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1)



## 董事變更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其成員為「董事」)宣佈，本公司有以下之董事變更：

### 委任董事

#### 執行董事

梁佩群女士(「梁女士」)，40歲，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起獲委任為執行董事。梁女士為Tak Lee Metal Manufactory (HK) Co., Ltd.之財務顧問，彼亦為一名強積金顧問。除是項委任外，梁女士過去三年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

梁女士以委任函形式獲委任，初步任期為一年，並可接續多次自動重續一年。其任命須遵守本公司細則(「公司細則」)內有關正常退任並由本公司股東(「股東」)重選連任之規定。梁女士可收取每年480,000港元之酬金，此乃董事會參照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梁女士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並無其他有關梁女士之資料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許華達先生(「許先生」)，46歲，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許先生為香港董事學會成員。彼乃湘港青年交流促進會副主席及城市青年商會顧問。許先生亦為湖南省青年聯合會委員，及廣西省防城港市政協。除是項委任外，許先生過去三年並無出任其他上市公司之董事職位。

許先生以委任函形式獲委任，初步任期為一年，並可接續多次自動重續一年。其任命須遵守公司細則內有關正常退任並由股東重選連任之規定。許先生可收取每年80,000港元之酬金，此乃董事會參照其於本公司之職責及責任後釐定。

除上文披露者外，許先生與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權股東概無任何關係，亦無持有本公司股份任何權益(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

許先生在一宗與稅務局之個人稅務糾紛案中作為被告，該案涉及金額約280,000港元，訴訟雙方現正尋求和解。除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有關許先生之資料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歡迎梁女士及許先生加入董事會。

## 董事辭任

因個人事務日益繁重，盧仲新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起辭任執行董事。彼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因個人事務日益繁重，羅嘉偉先生於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起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之間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之事宜須敦請股東注意。

董事會謹此感謝盧仲新先生及羅嘉偉先生於任期內對本集團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永興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伍達亮

香港，二零零八年三月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伍達亮先生、王德銘先生、呂紹誼先生、陳偉強先生及梁佩群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黃烈初先生、梁偉祥博士及許華達先生。

\* 僅供識別